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
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H股數目[1]	

本人／吾等[2]_____

地址為_____

為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茲委任[3]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定義見下文)或_____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171號遠洋賓館三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以下指示就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及如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表格所用詞彙定義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的通函(「**該通函**」)所界定者相同。

	普通決議案[#]	贊成[4]	反對[4]	棄權[4]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特別決議案[#]	**贊成[4]**	**反對[4]**	**棄權[4]**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關議事規則：			
	5.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5.2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5.3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普通決議案[#]	**贊成[4]**	**反對[4]**	**棄權[4]**
6.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建議末期利潤分配方案及授權董事會決定二零二四年中期利潤分配具體方案：			
	7.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及建議派發本公司每股人民幣0.032元的末期股息(含適用稅項)。			
	7.2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權董事會決定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利潤分配具體方案。			
8.	審議及釐定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及監事酬金。			
9.	9.1 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的境內核數師，薪酬為人民幣5.28百萬元(含適用稅項)。			
	9.2 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的內部控制核數師，薪酬為人民幣0.92百萬元(含適用稅項)。			
	9.3 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的國際核數師，酬金為人民幣4.96百萬元(含適用稅項)。			
	特別決議案[#]	**贊成[4]**	**反對[4]**	**棄權[4]**
10.	審議及批准有關提供擔保。			
11.	審議及批准授予A股回購授權。			
12.	審議及批准授予H股回購授權。			

日期：_____　　簽署[5]：_____

附註：

1.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H股股份數目，有關數目不得超逾以　閣下名義(不論單獨或連同其他人)登記的H股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H股股份有關。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按股東名冊所示)及登記地址。
3. 如擬委派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定義見下文)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及代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　閣下如欲就任何決議案投棄權票，則請在「棄權」欄內加上「✓」號。**在計算所需大多數票數時，棄權票將會被計入。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及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棄權」。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除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正式提呈股東週年大會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代表簽署，或如屬法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其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代表其簽署的人士簽署。倘本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人的授權代表簽署，則授權該授權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簽署核證。
6. 如受委代表代表　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彼須出示身份證及經　閣下或　閣下的法定代表或　閣下正式授權代表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並註明簽發日期。如　閣下為法人並委派　閣下的公司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名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及董事會或其他機關通過之決議案經公證副本或該名法人所發出許可之其他經公證副本。經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正式簽署及提交之代表委任表格被視為有效，且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委任之代理人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毋須出具已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7.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只有就有關股份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的人士方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
8. 就H股股東而言，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如代表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獲授權代表委任人的人士簽署)經公證人簽署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認證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使該等文件生效，方為有效。
9. 有關本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決議案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通函。
10.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在會上投票。

\#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 *本公司為一家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定義的註冊非香港公司並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登記。*